生效日期：2022 年 4 月 1 日

# KRI 反騷擾和禁止報復政策

# KRI Anti-Harassment and Non-Retaliation Policy

## 目的**Purpose**

為協助維持一個無騷擾及報復的昆達里尼師生關係與瑜伽環境。

## 定義**Definitions**

騷擾**Harassment**:不受歡迎的口頭或非口頭行為:(i) 該行為詆毀或表現出對該人的敵意或厭惡, 並具有不合理地干擾其工作、學習或其他活動的目的或效果(ii) 忍受冒犯行為成為繼續關係的條件, 和/或該行為的目的或效果是創造一個理性的人會認為是恐嚇、敵對或辱罵的環境。

騷擾包括綽號、誹謗、辱罵、負面刻板印象、侮辱、嘲笑、威脅、恐嚇或敵對行為、誹謗笑話, 以及展示基於個人或群體受保護特徵而詆毀或表現出敵意或厭惡的書面或圖形材料 。

騷擾包括但不限於:與年齡、性別、性別認同、代名詞使用、性取向、種族、民族、文化、國籍、宗教、體型、身體或心理能力、社經地位、婚姻狀況、政治活動或從屬關係等特徵相關的攻擊性言語評論, 或地方、州、省、國家和聯邦法律法規禁止的任何其他行為;蓄意恐嚇;跟蹤; 騷擾攝影或錄音;持續和故意擾亂課堂或其他活動;及不受歡迎的身體接觸。

報復**Retaliation**:針對被認為已舉報違禁行為或參與舉報的違反「 KRI 道德與行為準則」或任何其他 KRI 政策有關的任何調查或程序的個人, 採取或作出的任何不利行動或威脅(包括通過第三方和/或法律顧問)。

報復包括但不限於:

- 威脅、恐嚇、騷擾或任何其他會阻礙一般人舉報或參加與被禁止行為相關的調查或訴訟的行為。
- 在調查、偵訊過程、決定和解決被禁止行為的舉報之前、期間或之後, 出於對以上調查、決定或報告的回應, 而惡意和/或故意干擾、威脅或損害個人的學術或職業生涯或聲譽。
- 響應和/或基於被禁止行為的舉報而對個人或其財產造成傷害。
- 針對個人的惡意或虛假指控。

## 禁止行為**Prohibited Conduct**

昆達里尼瑜伽教師、培訓師和學員(以下統稱為「 教師」)不得從事下列行為:

1. 騷擾任何人。禁止所有方式和形式的騷擾, 無論是當面、通過線上活動還是通過任何其他方式。
2. 直接或間接通過代理人對以下對象進行報復:(i) 已舉報或據信已舉報教師違反「KRI 道德與行為準則」或任何其他 KRI 政策的任何人, 或 (ii) 參與/或被認為參與和此類舉報有關的調查或程序。
3. 教師對任何人的性騷擾。請參閱:「KRI 不當性行為政策」。

## 報告、調查和判定**Reporting, Investigation, and Determination**

報告、調查和判定違反本政策的行為將按照 EPS 投訴程序進行。